北京市贯彻《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的措施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厅字〔2019〕22号）精神，扎实做好产业工人队伍思想政治工作，结合本市实际，制定如下措施。

1. 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方针，坚持把统一思想、凝聚力量作为中心环节，以理论武装为基础，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强化主人翁意识为关键，以巩固党执政的阶级基础和群众基础为目的，通过实施思想引领工程、保障凝聚工程、阵地筑基工程，全面提升产业工人队伍思想政治工作水平，引导广大产业工人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推动产业工人的先进性得到彰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不断涌现，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进一步形成，产业工人思想政治工作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引领产业工人在建设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进程中更好地发挥主力军作用。

二、主要措施

（一）实施思想引领工程，打造一支坚决听党话、跟党走的劳动者大军

1.切实抓好理论武装工作。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产业工人，深刻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发展的历史性成就和显著优势。丰富和创新理论宣讲和百姓宣讲形式，组建劳模宣讲团、工匠宣讲团，邀请专家、学者进社区、进企业、进车间、进班组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宣讲，筑牢产业工人队伍的共同思想基础，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党中央及市委确定的各项目标和任务上来。广泛运用广播、电视、报纸、期刊、网络等阵地，坚持媒体融合发展，推广使用“学习强国”网络学习平台，发挥《北京日报·理论周刊》《前线》等理论宣传品牌作用，推出通俗易懂、贴近产业工人的理论文章，开展多形式、分层次、全覆盖宣传，营造浓厚的理论学习氛围。

2.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持续深入开展“中国梦·劳动美”“圆梦中国人”“你好新时代”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结合我国改革发展的伟大成就、重大历史事件纪念活动等，开展好国情党情市情主题教育，引导产业工人坚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和首都未来发展的信心。用好“北大红楼”新文化运动纪念馆、中共中央北京香山革命纪念地、长辛店“二七”纪念馆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教育，引导产业工人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进一步深化形势政策教育，宣讲好党和国家的大政方针，讲解国际国内形势，引导产业工人为促进国家、社会和企业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3.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产业工人的生产生活，内化为产业工人的情感认同和行为习惯。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开展以“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热情服务、奉献社会”为主要内容的职业道德教育，开展“敬业八小时、做好今日事”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积极推荐全国职工职业道德建设标兵单位和个人，鼓励行业制定体现自身特点的职业道德规范。组织开展“北京榜样”“最美劳动者”“青年榜样”“最美家庭”评选活动，重点将产业工人纳入选树范围。深化文明企业、文明车间、文明班组、文明职工和文明社区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中广泛开展首都职工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引导产业工人在国家和本市的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活动和重点工作中，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展示新时代首都产业工人良好精神风貌。

4.全面培养产业工人主人翁意识。组织开展“当好主人翁、建功新时代”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推出具有新时代产业工人特点的竞赛项目，为产业工人职业发展搭建平台。弘扬宪法精神和社会主义法治意识，引导产业工人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依法理性有序表达利益诉求，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加大在产业工人队伍中发展党员力度，搭建产业工人广泛参与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的平台。积极支持产业工人中的先进模范人物作为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人选，支持优秀产业工人在群团组织挂职和兼职。坚持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坚持和完善职工董事制度、职工监事制度，组织产业工人代表积极参与企业民主管理。

5.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和工匠精神。以“劳动创造生活、劳动创造幸福、劳动创造未来”为主题，开展“暖在京城”“为最美劳动者点赞”等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大力弘扬劳动光荣价值理念。以“北京需要千千万万大工匠”为主题，在高端制造业、高科技产业、文化创意产业等领域选树“北京大工匠”，引领产业工人提升技术技能和综合素质。将产业工人中的劳模先进人物吸收进市委讲师团，讲好职工故事、工匠故事、劳模故事。在“五一”国际劳动节、“北京大工匠”选树期间等重点时段，市属主流媒体要统一开展宣传报道，在重要版面、影视作品、黄金时段、优秀栏目和公益广告中作出安排，推出更多具有社会影响力的新闻报道等作品。在政策制定、资金支持、制作播出、评审评优等方面更多向产业工人题材的文艺作品倾斜，鼓励广大文艺工作者围绕产业工人主题开展话剧、京剧等艺术创作，奏响新时代劳动光荣最强音。

（二）实施保障凝聚工程，切实解决产业工人最关心关注的实际问题

6.完善产业工人合法权益保障体系。加大源头参与力度，把产业工人合法权益保障工作纳入党委和政府主导的维护群众权益机制，工会要利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委员会、工会与政府联席会、厂务公开协调领导小组等机制，参与涉及产业工人权益法规政策的制定和修订。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就业政策，做好非首都功能疏解过程中产业工人转岗安置、社保接续等工作，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尽快实现稳定就业。深化以“职工福利费和教育经费使用、劳动保护标准、高技能人才待遇、职工带薪休假”为主要内容的“四必谈”集体协商，扩大协商覆盖面，增 强实效性。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制度，引导企业合理确定技能人才工资水平。完善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机制，组织开展“安康杯”竞赛、创建“青年安全示范岗”等活动，深入开展安全生产、职业病防治工作。切实做好产业工人健康权益维护工作，继续在各行业广泛开展广播体操、工间操等健身活动，进一步提高产业工人的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

7.健全产业工人普惠制服务体系。打造以职工服务中心、工会服务站、职工之家、职工暖心驿站为基础的服务阵地建设。做实叫响 “技能助推”“医疗互助”“心理关爱”等工会服务职工“十大品牌”项目，用好职工服务热线，做到“职工有所呼、工会有所应”。支持符合条件的非京籍产业工人、技能人才按照相关政策积分落户。关心青年产业工人婚恋、子女教育等问题，帮助解决后顾之忧;切实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着力做好困难产业工人的帮扶救助和解困脱困工作。注重心理疏导，积极开展产业工人心理健康教育。

8.丰富具有首都特色的产业工人精神文化生活。坚持用先进文化团结凝聚产业工人。研究制定首都文化发展相关文件，将积极培育健康文明、昂扬向上、全员参与的产业工人文化作为重要内容。发挥好各类企事业单位、行业协会和职工文化体育协会的作用，从产业工人精神文化需求出发，鼓励文化演出单位开展公益性文化服务，继续送策划、送培训、送辅导、送演出到基层一线，满足不同产业工人群体需求。打造产业工人文化活动品牌，办好“北京力量”首都职工文化艺术节、太庙国学讲坛、“身边”文化助推、首都职工文学创作研修班等品牌项目。加大职工书屋建设力度，开展“书香北京·北京阅读季”活动，办好“阅读经典好书、争当工匠人才”主题读书交流活动，引导产业工人爱读书、善读书、读好书。

（三）实施阵地筑基工程，积极打造产业工人宣传思想工作阵地

9.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阵地建设。发挥全市公共文化设施在产业工人队伍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作用，鼓励图书馆、博物馆、文化宫、美术馆、科技馆、纪念馆、文化馆（站）、体育场馆、影剧院等面向产业工人有针对性地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各级工会组织要管好用好工人文化宫、工人俱乐部、职工书屋、劳模纪念馆等设施，坚持公益性和服务性方向，发挥好教育引导产业工人的职能。企业要加大投入力度，加强职工思想文化阵地建设。鼓励企业通过购买社会组织服务的方式拓展产业工人文体活动空间。学校要在学生中弘扬劳动精神，教育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成为产业工人队伍的有生力量和后各军。支持和鼓励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高等学校开展适合产业工人特点的思想政治教育和职业教育。

10.加强网上阵地建设。建设一批面向产业工人、有影响力的移动互联网内容应用平台和账号、网络知识分享平台，开展“网聚职工正能量、争做中国好网民”主题教育活动。发挥工会密切联系产业工人的优势，推进智慧工会建设，做好网上“一键式”服务。加强网上互动交流，注重了解和分析产业工人所思所愿，健全“网上诉求、线下办理”工作机制。加强网络内容建设，发挥“两微一端”作用。实施首都文化网络传播工程，吸纳产业工人题材的优秀网络文化产品，运用微电影、微动漫、微视频等形式，制作一批符合产业工人特点的新媒体产品，推出一批品德高尚、事迹突出、影响力大的产业工人“网络名人”。以喜闻乐见、易于接受的方式，加强对产业工人所作贡献的展示，树立正确舆论导向，营造全社会关心产业工人的良好氛围。做好重大活动、热点问题和突发事件的网上舆论引导，牢牢把握网上舆论领导权、主动权和话语权。

三、组织保障

（一）强化党委统一领导各级党委要把做好产业工人队伍思想政治工作作为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重要任务，切实加强领导。发挥好北京市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协调小组作用，加强调查研究，深入了解产业工人队伍建设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定期研究解决。加强典型引路，尊重基层首创精神，坚持以点带面，及时总结推广基层探索创新的好经验、好做法，形成党委统一领导、相关部门负责、工会积极推动、各方共同参与的产业工人队伍思想政治工作格局。

（二）落实企业党组织主体责任企业党组织要把做好产业工人思想政治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研究制定落实的具体举措。企业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要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把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情况作为对企业党组织考核的重要内容。建立健全联系产业工人制度，企业党组织负责人要主动与产业工人交朋友，经常交流谈心、听取意见，切实关心产业工人。把做好思想政治工作融入业务工作，整体谋划、有机融合、互相促进。

（三）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和社会力量作用工会组织和其他人民团体要牢牢把握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这条主线，充分发挥各自优势，面对面、心贴心、实打实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要以强基层、补短板、增活力为重点，深化国有企业工会工作，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混合所有制企业工会工作，不断增强工会组织团结教育、维护权益、服务职工功能。发挥共青团、妇联和行业协会、商会、社会团体等的作用和优势，开展各具特色的思想政治工作。

（四）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建设一支政治立场坚定、精通思想政治工作、善于开展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工作的产业工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各级工会组织要自觉接受党的领导，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加 强和改进产业工人思想政治工作。国有企业要配齐配强专职政工干部，重视建设兼职工作队伍，形成一支以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能够实现工作全覆盖的产业工人思想政治工作干部队伍。非公有制企业要结合实际，配备一定数量的专兼职党务工作人员，定期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培训。关心思想政治工作者切身利益，确保他们在薪酬待遇、学习培训、职务晋升等方面与同级生产经营管理干部享受相同政策。